景顺长城
Invesco Great Wall

账户业务申请表(机构/产品)

(请用黑色或蓝黑色钢笔或签字笔，以正楷字体填写。如遇选择项，请在☐内划“√”，涂改作废。)　　版本号：202501

风险提示：

1、本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募集或注册成立，资产管理计划经基金业协会备案成立，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注册，协会备案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及协会对该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2、本公司承诺将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但因市场、政策及管理人知识、技术、经验等方面的原因而造成的基金收益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3、投资者应当保证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投资者提供的信息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投资者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我司有权拒绝向其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投资者在本申请表中所填内容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及时告知我司并按照指引进行信息更新，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资产管理人承诺按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财产，不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或本金不受损失，以及限定投资损失金额或者比例。

请选择业务种类：

☐ 开立/登记基金账户(请选择开户种类)：　☐ 开立景顺长城基金账户　☐ 开立景顺长城交易账户　☐ 开立/登记中登深圳基金账户　☐ 开立/登记中登上海基金账户

☐ 账户资料变更(请选择更改项目并对应填写)：　☐ 变更基本信息　☐ 变更银行账户　☐ 变更机构经办人　☐ 变更机构法人信息

投资者名称：

基金账号(新开户免填)：

基本信息：

投资者名称(变更时填写)：

投资者类型：☐ 普通投资者　☐ 专业投资者：　☐ 金融机构　☐ 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　☐ 其他：

开户证件类型：☐ 营业执照　☐ 批文　☐ 其他：

开户证件号码：　开户证件有效期：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电子邮件：

办公地址：_____ 省_____市_____区_____　办公国家：

注册地址(同办公地址可不填)：_____ 省_____市_____区_____　注册国家：

行业类型：☐ J:金融业　☐ K:房地产业　☐ 其他：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注册币种：

指定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　开户行城市：

银行户名：　大额支付号：

银行账号：

机构投资者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件：

证件类型：☐ 身份证　☐ 其它：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

职务：　与原机构/产品关系：　办公邮编：

办公地址(同基本信息可不填)：

机构投资者法人代表信息：

法人代表姓名：　联系电话：　手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 其它：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

职务：　办公邮编：

办公地址(同基本信息可不填)：

投资者申明：

本投资人已登陆公司官方网站 http://www.igwfmc.com/详细阅读且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并阅读了有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投资说明书及其更新、最新公告信息、风险提示、适当性匹配规则、景顺长城基金客户隐私政策和本表单后附的业务指南等，了解专业投资者与普通投资者在信息告知、风险揭示、适当性匹配等方面的区别，同意接受相关条款的约定，愿意承担因买卖基金所带来的投资风险，并保证提供资料的真实有效。

机构投资者签章：　　年　　月　　日

(新开户盖单位公章；账户资料变更盖预留印鉴)

销售机构：　　经　办：　　复　核：　　客户经理：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总机：0755-82370388
客服热线：400-8888-606　　网址：www.igwfmc.com　　邮编：518048

景顺长城
Invesco Great Wall

业务指南(机构/产品账户类)

一、机构投资者办理开立基金账户需提交以下材料：

1、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本申请表及风险承受力调查问卷
2、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投资者基本信息表》（请按开户主体填写）
3、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问卷》（如属于消极非金融机构需填写《控制人税收声明文件》）
4、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的《非自然人受益所有人信息登记表》
5、企业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等有效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6、银行出具的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7、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8、预留印鉴卡一式三份
9、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10、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11、直销中心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二、机构投资者办理账户资料变更需提交以下材料：

1、填妥并加盖预留印鉴的本申请表
2、预留账户经办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3、变更名称、证件、法定代表人及更新身份证明文件有效期时需提供新证件及相关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4、变更经办人需提新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5、变更银行账号需提供新账号的银行开户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6、变更预留印鉴需提供新印鉴卡（加盖新旧印鉴）一式三份
7、直销中心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

三、机构投资者身份转化需提交以下资料：

普通投资者转专业投资者：

1、填妥并由投资人签章的《投资者转化申请表》
2、填妥并由投资人签章的《普通投资者类别转化测试题》
3、普通投资者转换为专业投资者需提供相应的资质证明、资产证明以及投资经历等材料(详见转化业务指南)

专业投资者转普通投资者：

1、填妥并由投资人签章的《投资者转化表》

四、机构投资者适当性指引

1、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我司向投资者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时应当将投资者分为普通投资者与专业投资者。其中普通投资者在信息告知、风险警示、适当性匹配等方面享有特别保护。
2、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及其发行的理财产品、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将被认定为法定专业投资者。此类投资者应当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营业执照、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公益基金、QFII等对应的开户材料、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材料等身份证明材料，理财产品还需提供产品成立备案证明文件等证明材料。
3、对符合下列条件的投资者，若投资者主动提供材料证明自身在资产和投资经历方面符合以下要求，可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材料经我司直销中心审核后认定为专业投资者。否则，仍将其认定为普通投资者。
机构投资者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2000万元；
（2）最近1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
（3）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
需提供的资料包括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金融资产证明文件、本机构的投资经历等；
4、符合下列条件的普通投资者可以书面申请转化成为专业投资者，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是否同意其转化申请：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最近1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500万元，且具有1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的除专业投资者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总机：0755-82370388
客服热线：400-8888-606　　网址：www.igwfmc.com　　邮编：518048

景顺长城
Invesco Great Wall

业务指南(机构/产品账户类)

五、行业类型：

A：农、林、牧、渔业；B：采矿业；C：制造业；D：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E：建筑业；F：批发和零售业；G：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H：住宿和餐饮业；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J：金融业；K：房地产业；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M：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N：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O：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P：教育；Q：卫生和社会工作；R：文化、体育和娱乐业；S：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T：国际组织。

六、注意事项：

1、开立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投资者，且同一投资者在本公司的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只可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2、投资者如未开立过景顺长城基金账户，须勾选办理“开立景顺长城基金账户”；如投资者已开立过景顺长城基金账户，则须勾选办理“开立景顺长城交易账户”，同时应在“基金账号”处填写已开立的基金账户号。如投资者未开立或登记过中登基金账号，须勾选办理“开立/登记中登深圳基金账号”或“开立/登记中登上海基金账号”，投资者可视需要选择同时或单独开立或登记中登深圳基金账户、中登上海基金账户，选择登记中登基金账户的，应同时在“基金账号”处填写已开立的中登基金账户号。

3、投资者所填联系方式将作为本公司与客户沟通的重要渠道，请投资者认真填写，所填联系地址应当为居住时间超过3个月以上的常住地址。同时请务必确保填写资料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如因预留信息不完整或填写错误导致的任何损失，本公司不予承担。

4、基金账户一经开立，投资者即享有本公司提供的相应服务功能，包括柜面交易、电话查询、网上查询、定期寄送对账单等，投资者可立即在柜面办理认（申）购业务。机构投资者如需办理传真交易则应与本公司另行签订传真交易协议。

5、投资者提交申请时，本公司还可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要求投资者补充提交其他相关身份证明文件。如投资者先前提交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应及时补充更新，若投资者没有在合理期限内更新且没有提出合理理由的，我公司保留中止为您办理相关业务的权利。

6、本公司直销中心对于基金账户业务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确认成功，最终结果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7、本指南仅供投资者办理相关业务时参考，实际办理流程及所需资料以本公司最新业务规则为准。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 8888 606 进行具体咨询。

七、说明：

1、投资者请于填写表格前详细阅读我司公募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投资说明书等及本页条款。

2、投资者需保证投资于我司募集、管理的基金的资金来源合法；保证投资于我司募集、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的资金为投资者机构自有资金，且资金来源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利后果及法律责任。

3、如需参与我司资产管计划的，请确保投资者已在开户前与我司销售部门完成合格投资者认证。资产管计划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需与该产品的风险评级相匹配。

八、受益所有人：

受益所有人请参考表单《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信息登记表》后附说明填写。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总机：0755-82370388
客服热线：400-8888-606　　网址：www.igwfmc.com　　邮编：518048